

父亲的辩证法

文/李志强

从枣庄来到烟台,一晃8年了。由于工作繁忙,路途遥远,回家成为奢侈,即使有时回家也是匆匆而返。父亲已经88岁了,真想陪着他过上一些日子,陪着喝点小酒,听他唠唠叨叨。

我生长在鲁西南,父亲是个识得一些字的农民,田间劳作之余,也搞些副业,如贩卖些苇箔、草席之类的,在农村中也算是见过些世面。40年前的农村,芒种是一年中的大事。每到麦熟之前,父亲早早买好镰刀、木锨、扫帚、木叉等各种农具,修理好地排车,轧好场。芒种临近,父亲每天到田间地头查看麦子长势,有时看看天上云彩,计算着盼望着在下雨之前完成这茬麦子的收割。终于要割麦子了,一家人早早起床,吃完早饭,父亲再把镰刀、车胎等检查一遍,我们总是想,父亲早早等着这一天,还磨叨啥呢?对于我们的不耐烦,父亲总是说,快等于慢,慢等于快。

有次为了赶时间,我吃过饭,拉着排车就下地了,结果,装上麦子才发现车胎气不足,只好卸下麦子,回去重新充气。父亲瞪了我一眼,唠叨起来,快等于慢,慢等于快。

农村活重,以夏秋割麦、收玉米最为忙碌了。有时下雨后麦地湿黏,有时地头有沟渠,地排车不能进地,割下的麦子只能一捆一捆地扛出来,搬到车上。那时农村贫穷,收玉米时要先摘叶晒干喂牛,然后掰棒子(玉米),砍秫秸,再刨根。哪像现在收割机、播种机一下地,就完成了。那么多那么重的农活,没有好的体力是不行的,我暑假或上学之余也要参加劳动,干上一天活,浑身像散了架一样。每到农忙前,母亲拿出腌制好的平时舍不得吃的鸭蛋,父亲早早赶集割上2斤猪肉,有时还买些西红柿、黄瓜,让我们啃。父亲说,吃吧,吃不好,打不好,吃饱了才有劲干活。有一年在枣庄上学,老师让我们四个男同学给他点棒子(在麦茬

地里人工播种玉米)。吃饭时,我悄悄对同学说,给老师干活不能惜力,也别不好意思,吃饱才有劲干活。我们四个大男孩吃了一筐烧饼,把师娘都吃愣了,当然,活也干得特别麻溜。

繁忙的夏秋劳作结束了,难得冬天有些闲适。父亲经常外出做些小生意,喝酒多起来,话也多了。我们姊妹7人,我四个姐姐,一个哥哥,一个弟弟。随着年龄的增长,姐姐们要出嫁,哥哥要娶媳妇,父亲的心事重了起来,话多了起来,有些话哥哥姐姐还不大爱听。什么“好儿不图家中产,好女不图嫁上衣”,“要找个什么样的人?首先是身体好的人,没有遗传病的人。我父亲活到86岁,母亲活到88岁,你看我一口痰吐多远,身体有什么病?”,父亲说着,带着些酒气,“啾”朝着门口的地上吐了一口,接着说,“种瓜得瓜种豆得豆,年轻人不要老想着找个俊的,要身体好的才行,像个麻杆样怎么干活?”父亲话稠了,有些话我们不

爱听,姐姐哥哥借故走了,母亲有时也躲了。没有了听众,父亲似乎有些不高兴了,嚷嚷的声音更大了,“我说得不对么?干什么,管什么。当兵就要打好仗,农民就要种好地,学生,你,就要学好习,医生就要治好病……”

父亲渐渐老了,我们姊妹也各自成长,而立,不惑,知天命……有了自己的家庭、孩子。年轻时对父亲常常唠叨的反感的话,却经常被想起,感觉颇有些辩证法的味道,自觉不自觉地当做生活原则运用,教育孩子。

也许是磨刀不误砍柴工,一路咀嚼着父亲的唠叨,加上自身的努力,我从中专一步步考到研究生,带着老婆孩子从鲁西南来到胶东半岛。孩子上初中,高中时活动多,学习压力大,我和妻子便活学活用父亲吃不好打不好的道理,给孩子增加营养,吃牛肉、羊肉、鱼、大虾、海鲜。高三一年,一次感冒都没有,如愿考上985高校。去年孩子放寒假,到了谈恋爱的

年龄,我未雨绸缪。年夜饭时,故意摆摆谱,学着父亲的样子说,今晚开讲李氏传家宝进阶版第一讲,种瓜得瓜之西红柿理论。俗语说得好,种瓜得瓜种豆得豆,确有其遗传学的科学依据,《红楼梦》里贾老太太不让宝玉娶林黛玉,从医学角度上看是有道理的。在一定程度上,现象反映本质,看到过西红柿没有,尖头、开裂、畸形的,一般不好吃;而又大又红的,绝大多数好吃,找对象也是如此,这是我的原创——西红柿理论……看到我有些指手画脚,妻子故作生气地说:“好啦好啦,喝多了,又在吹,学得还真像呢!”哈哈,我有些得意:“谁叫咱家学渊源呢,以后还有第二讲、第三讲呢!”妻子瞪起眼来:“行了!赶快收拾桌子吧,准备过年。”“好的好的。”我嘴上答应着,心里想着,明年再讲下一章呢。

明年,明年,我要回家过年,陪父亲喝酒唠嗑。

瓦房前的老香椿

文/李海粟

几株瓦房前的老香椿,那些年,那些日子的味道。

那是八九岁的光景,我正在村子里上小学,一个泥水满身的土孩子,姊妹三人和父亲母亲挤在一个土坯房的小院里,过着土里刨金的日子。后来,村子里渐渐兴起了大瓦房,我家的土坯房也慢慢开始漏风漏雨,几经修补,还是倒塌了一半的围墙。父亲母亲狠狠心,东拼西凑地把家里的土坯房换成了大瓦房,高门楼红砖瓦,乱石砌成的高围墙,加上几株不知名的花草和爬满围墙的丝瓜藤,围成了这个普通的农家小院,却着实让我兴奋了好久。

院子里有几棵香椿树,每到初春时节,枝枝桠桠就冒出了新绿,或红或紫或翠绿,簇簇拥拥,沁人心脾,给这个农家小院增添了不少生机。第一茬的香椿是最鲜嫩的,也是最贵的,母亲用自己制作的“扭钩”摘下来,散落一地,我把香椿芽捻拾成一堆,母亲称成一斤一斤地小份,用一条条的小麻绳捆起来,带到集市上去卖,这一捆捆的香椿,就变成了家里的油盐酱醋。

在那个年代,除了榆钱槐花,乡下的孩子没有什么零食,好在家里有了这几棵香椿树,让我的童年多了几分鲜亮的味道。第一茬的香椿虽然金贵,但母亲也会挑选最鲜嫩的几枝,用盐水浸泡一下,再和上一盆面糊糊。我在灶台前生好火,把自己家榨的花生油倒进锅里,等到油开始沸腾的时候,母亲就用香椿挂着面糊糊丢进锅里。香椿在油锅里上上下下翻腾,像一条活蹦乱跳的鱼,母亲告诉我这就叫“鱼”。每当这个时候,我总是守着灶台,不停地往灶台里添柴,等着母亲的“鱼”早点出锅。当一条条泛着金黄的“鱼”出锅装盘时,酥脆的面皮包裹着嫩嫩的香椿,不顾滚烫的花生油,抓起一条两只手颠倒着也要先咬上一口,花生油的香气和香椿的鲜嫩里,带着一丝丝的咸味儿,恨不得一口



全部吞进嘴里。这时候,母亲也总是拍着我的脑袋说:让肚子里的馋虫等会儿!所以,那时候盼着母亲“炸香椿鱼”,就成了我一件快乐的事情。

到了晚饭的时候,母亲会炒上一盘香椿鸡蛋,色彩亮丽,绝佳美味,一家人围坐在桌前,配上家常的葱花油饼,喝一碗棒子面糊糊,每次我都会吃得肚子滚圆。晚饭过后,我搬个小椅子坐在香椿树下,看着夜空中的香椿随风舞动,摇曳的舞姿晃动着夜的宁静,一边听母亲唠着家长里短,听虫叫蝉鸣。

后来我上了中学,又到大学,直到毕业工作,在家的日子越来越少,那几棵香椿树也是渐行渐远。只是每到香椿生长的季节,母亲总是会给我留出一些,等我回家的时候,变着花样给我做出一道香椿美味。离家的时候,母亲会为我做上一碗手擀面,配上嫩嫩的香椿卤,让我饱饱地吃上一碗。母亲总说:落脚的饺子起脚的面,吃上一碗面,儿子在外面就能顺顺利利,平平安安,回家的时候,赚个金元宝回来。出门时,行囊里也少不了母亲备好的一包香椿咸菜,在那些并不富余的岁月里,每一次,我都背着这份甜蜜,背着母亲的期望,踏上新的路程。

树木如人,四季轮回生命不止,春夏过后,香椿也进入了生命的轮回。万千花树在秋季尚有残绿,冬天则只剩下枯萎,如果认为香椿也是这样,那就

大错特错了。杨树在冬天失了伟岸,槐树在冬天丢了芳香,只有这香椿,恰恰在秋冬生出了种子,一粒粒种子如盛开的灯笼一样簇拥在一起,像极了丰收时的葡萄,或迎风瑟瑟,或深沐白雪,留下萧瑟季节里的最后一丝希望。总之,秋冬过后,他们又是新的生命,新的春天。

日子就在一茬一茬的香椿中一去不回,如今,我也早已走出了那个小院,母亲也随我一起来到了城市。行走在城市的柏油马路上,再难闻到那嫩绿的芳香,偶尔在集市上买上一捆香椿,却始终敌不过记忆里的味道,对于香椿,好像始终停留在母亲为我油炸的“香椿鱼”和临行前的手擀面上。

现在,每每回到老家,看小院里的那几棵香椿树,依旧站立在那房前,愈加繁茂,却有些枯老。十几年的光阴仿佛就是昨天,却又像香椿一样,从翠绿,慢慢失去了颜色,再难寻觅那熟悉的味道,但我的童年就在那里,虽然已渐渐远去,但却深深地烙印在我的时光里。

而立之年,时光带走了我关于香椿的回忆,也带给了我膝下啾啾学语的小儿,不知道他的童年里,是否还会有关于香椿的痕迹,还能否再懂得香椿的味道,这,似乎是一种奢望。

而立之年,仰望透向天空里的摇摆的枝桠,我依旧是那个在树下捡拾香椿的农村娃娃,母亲依旧在整理着她的香椿,准备着明天的集市。

出诊箱

文/王明珠

我爸是个专科医学生,因为赶上毕业那年都下放,就一直在镇上,跟乡亲们在一起,风里来雨里去,为乡亲们送医送药,一干就是几十年。那些年,人们有个啥病,老远看到老爸的出诊箱,就说:“好了,救命的来了。”

老爸的出诊箱,盖是弧形的,记忆里它经常挂在爸爸右肩,随着爸爸的脚步,轻轻一晃一晃地出大门,一晃一晃地进大门,正面那个圆形白底红十字随爸爸的胳膊摆动忽隐忽现。盖子内面有两个袋子,我爸一个袋子插着体温计,另一个袋子插着一个本子和一支笔,本子里面记着人名、时间、用的什么药、打的什么针;内置小格子盘,放得可多了,有各种药,如治腹泻、肚子痛的,治感冒头痛、发烧咳嗽的等等,一小包一小包地分别放着,上面写着药名、用法和用量;下面一大层里,放着听诊器、盛注射器的铝制盒子,酒精棉花球、干棉花球,病人要用的药剂,包扎急救用的一套物品,当然还有一小盒针灸用的针。这些东西都整整齐齐地放着,打开一目了然。我爸背着它出去之前要仔细检查一遍,根据来人说的大体情况,添加点东西,背起来就走出家门,无论什么时候,什么天气,只要他在家,这个出诊箱就要被他沉甸甸地背出去,转一圈,回来再被挂在西厢房的墙上。

记得一个盛夏的夜晚,满天繁星,我们小孩子很开心地拿着板凳凉席出来,在家门口的广场上纳凉玩闹,偶尔飞来一只萤火虫便会跑着去追,跑累了往凉席上一躺,听本家一个爷爷讲故事,找天河织女星,正热闹的时候,一个高大的身影站在眼前,右手扶着那个出诊箱,左手拿着手电筒,慈祥的笑容模糊着。“太晚了,回家睡觉,明天上学。”“爸爸!”我一骨碌爬起来,爸爸打着手电,父

女俩说笑着进家门。

“给东街三婶看完了,打上针,刚出来又被郭松半路叫去了,他儿子肠痉挛,痛得打滚,给开了药,看着吃上,好转了,才往家走。走到供销社门口,小堂的手被玻璃割破了,又给他在那里处理了……”

“好了,别说了,抓紧吃饭吧。”妈妈蹬着缝纫机对正在洗脸的爸爸说。

其实,爸爸说不说,的确都一样,我们全家都已经习惯了。他经常是刚端起碗,又被叫走了;睡得正香,被一阵敲门声惊醒。

老爸从岗位退下来后,办了个诊所继续为乡亲们服务。随着年纪的增大,这个出诊箱在诊所里基本成了个小药箱,因为医疗条件好了,交通方便,急诊基本都去了大医院。老爸也就偶尔背一下出去给附近几个行动不便的老人家看看,打个吊针什么的。我们家人知道,对这些老人,老爸基本全是义务给他们诊治,医药费经常也给垫付上。因为他们一见到他,就会拉住他的手,把生的希望全托付给他的眼神,让已逐渐进入老年的老爸百感交集。每当家人劝老爸注意身体的时候,他就会感叹地说:“我为他们服务了一辈子,他们那么信任我,我真不愿看到他们那无奈失望的样子。”

他经常这样说,以致这句话成了我以后工作的座右铭。老爸因病去世,妈妈盯着出诊箱深沉地问:“你们说,这个出诊箱给不给你爸送去?”

我们几个弟兄姊妹你看看我,我看看你,无法回答。

“他背了这么多年,风风雨雨的,太辛苦,到了那边,就算了,让你爸歇歇吧。”老妈打破了沉默的思念。

“是,留下吧,别送给他了。留下!”我们几个含着眼泪,几乎是喊着说。

我和小妹继承了老爸的职业,我们把老爸的出诊箱刻在心上,背在肩上!!